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3 年 11 月

目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4
二、财务会计信息.....	5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10
四、公司治理信息.....	10
五、其他事项信息.....	14

一、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 号 2101 房自编 A

成立时间： 2016 年 8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马素英

电话： 020-38003943

经营范围：1、吸收成员单位存款；

2、办理成员单位贷款；

3、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

4、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

- 5、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
- 6、从事同业拆借；
- 7、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
- 7、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 9、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75.18 亿元，负债总额 62.91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27 亿元。2022 年营业总收入 1.98 亿元，利润总额 0.78 亿元。

（二）外部审计机构主要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C20073 号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财务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财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财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财务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

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财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财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财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财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
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曦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宇亮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

审计报告 第4页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2022年，公司紧密围绕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规划纲要发展目标，响应与落实监管部门各项指导意见，积极应对经济变化新形势，扎实开展各项工作，持续稳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坚持“依托集团、服务集团”的经营宗旨，以集团风险管

理指引和监管部门风险管理规范为依据,结合公司的实际风险情况,将合规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的控制和管理贯穿于各项日常工作中,不断强化风险的事前、事中、事后管理及对关键风险的日常监控和风险应对措施落实,持续加强风险管理文化的培育,不断增强公司抵御各类风险的能力。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及风险管理制度,健全风险偏好与政策,优化管理机制,理顺管理流程,丰富管理工具,夯实管理基础;聚焦重点领域及关键环节信贷风险管控,精准施策,优化信贷结构,强化信贷资产质量;持续完善流动性管理策略、管理流程及工具方法,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前瞻性与科学性;持续完善操作风险及内控管理,深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推进风险检查及整改落实;加强合规风险管理培训与宣导,夯实合规管理基础,提升全员合规意识和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整体风险可控。

四、 公司治理信息

(一)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100%股权。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7.91%股权。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广州市人民政府。

(二)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
2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
3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
4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
合计		100,000	100%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变更情况。

(三) 股东会职责、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议题表决情况

1. 股东会职责

公司股东会由四家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的权力机构，依照公司章程行使下列职责：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批准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依法对公司证券投资、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理等重大事项作出决定；依法对公司收购兼并、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清算、重组和破产等事项作出决定；批准或修改公司章程；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权作出决议；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法律、法规、有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 股东会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议题表决情况

2022年，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参会情况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数量	表决情况
1	2022年6月17日	财务公司会议室	全体股东出席	第二十九次股东会	6	全部通过
2	2022年12月28日	财务公司会议室	全体股东出席	第三十次股东会	5	全部通过

(四)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董事简历及其工作情况

1. 董事会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会会议，向股东会报告工作，并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报股东会批准；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弥补亏损方案，报股东会批准；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报股东会批准；制订公司重大收购兼并、收购本公司股权或者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清算、重组、破产以及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等重大事项的方案，并报股东会批准；审议批准股东会决定之外的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等事项；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制定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议批准人力资源政策、重大会计政策调整、重大数据治理等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公司会计和财务报

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人员构成

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7 名，其中执行董事 1 名，非执行董事 6 名。

3. 董事简历及其工作情况

董事长乔武康：男，1967 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20 年 5 月至 2023 年 3 月 9 日出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本公司董事长期间，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副董事长、职工董事杨捷煌：男，1964 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2016 年 8 月出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董事长、职工董事。

执行董事何明：男，1972 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2020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事郑文欣：男，1969 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2016 年 8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和重大投资项目协调工作小组专职副组长。

董事范瑞斌：男，1976 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会计师。2020 年 4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叶志华：女，1970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经济师。2020年4月出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

董事粟敏华：女，1974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20年4月出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

2022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认真贯彻股东会、董事会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科学民主决策，持续推进公司法人治理规范运作，有效保障公司稳健发展。

(五)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监事简历及其工作情况

1. 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定期向公司股东会报告工作；检查公司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情况；检查公司财务、查阅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及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其它资料，检查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及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改正意见甚至罢免的建议；当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经监事会会议通过，提议召开公司董事会会议；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

作，费用由公司承担；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人员构成

公司监事会成员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职工监事由公司工会提名，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股权监事 2 名，由未被限制提名权的股东审核和提名，股东会选举产生和更换。

3. 监事简历及其工作情况

监事会主席梁建：男，1971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17 年 6 月出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监事柳毅：男，1982 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工程师。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出任本公司监事。兼任监事期间，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高级主管。

职工监事唐力：女，1981 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2016 年 5 月出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部经理。

2022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按照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有效履行监督职责。公司监事通过监事会会议（召开 6 次）和其他合法方式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六) 高级管理层职责，人员构成、人员简历

1. 高级管理层职责

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行使以下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总经理列席股东会会议和董事会会议。公司实行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总经理办公会议由总经理召集和主持，会议决议经总经理签署后执行。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有关公司职工工资福利、规章制度、安全生产、劳动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问题时，应事先听取工会和职工的意见，可邀请工会或职工代表参加。

2、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总经理、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对总经理负责。

3、高级管理层人员简历

总经理何明：男，1972 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2020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

副总经理张智勇：男，1972 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2017 年 2 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张帆：男，1968 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2017 年 9 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七) 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机制，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的管理办法》《部门

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全员绩效考核办法》等，将个人收益和企业效益有效结合，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效果，强化风险控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在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面，公司对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管理，按照监管要求，制定高管人员薪酬结构，执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规定，年度业绩考核结果与年薪收入刚性挂钩，激励与约束并重，鼓励高管人员关注公司长期高质量发展。

公司董事、监事不付薪。

(八)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设立了综合部、信贷部、资金部、结算部、风控部、稽核部、财务部共 7 个部门。公司未设置分支机构。

(九) 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公司治理体系基本能够适应公司发展、有效防范风险。公司治理制度较为健全，股权结构较为明晰，“三会一层”运作较为有效，风险内控机制较为完善。公司治理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基本符合监管规定。

五、其他事项信息

(一) 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9 日股东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广东银保监局进行了乔武康董事长离任审计报告，以及马素英代为履职备案。股东会选举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成员，董事长、监事会主席也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产生。

公司根据 2023 年 7 月 13 日监管部门下发的《广东银保监局关于马素英任职资格的批复》（粤银保监复〔2023〕216 号），任

命马素英为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马素英女士简历如下：

马素英：女，1966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2023年3月9日起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2023年7月出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二) 公司2023年3月9日股东会选举郭晓川先生为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柳毅先生不再担任财务公司监事。郭晓川先生简历如下：

郭晓川：男，1987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2023年3月出任本公司监事。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